

浙江奥康鞋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浙江奥康鞋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3 日以邮件的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通知，并于 2025 年 4 月 14 日在浙江省永嘉县千石奥康工业园公司视频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应参与表决董事 5 名，实际参与表决董事 5 名，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会议由代行董事长王晨先生主持，经与会董事审议并以记名投票的方式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总裁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5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

二、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5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

公司独立董事向董事会提交《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告网站。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5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表决情况：5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告网站。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意见的议案》

表决情况：5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告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情况的专项意见》。

六、审议并通过《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5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告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七、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4 年度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5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告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4 年度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

八、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4 年度履职情况的评估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5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告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关于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

九、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表决情况：5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

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告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独立意见》和临 2025-008 号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的议案》

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公司依据所处行业的薪酬水平并结合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拟定了公司 2024 年度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发放方案。该方案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

程》的规定。本议案已分项表决，关联董事均已回避表决，其中董事余雄平不在公司领薪。

10.1 《董事长王振滔 2024 年度薪酬》

表决情况：4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

10.2 《董事兼总裁王进权 2024 年度薪酬》

表决情况：5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

10.3 《董事兼副总裁王晨 2024 年度薪酬》

表决情况：4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

10.4 《董事余雄平 2024 年度薪酬》

表决情况：4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

10.5 《独立董事 BINGSHENG TENG 2024 年度薪酬》

表决情况：4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

10.6 《独立董事周俊明 2024 年度薪酬》

表决情况：4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

10.7 《独立董事林宗纯 2024 年度薪酬》

表决情况：4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

10.8 《副总裁周盘山 2024 年度薪酬》

表决情况：5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

10.9 《副总裁温媛瑛 2024 年度薪酬》

表决情况：5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

10.10 《副总裁孙伟军 2024 年度薪酬》

表决情况：5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

10.11 《副总裁王安 2024 年度薪酬》

表决情况：5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

10.12 《副总裁陈瑞福 2024 年度薪酬》

表决情况：5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

10.13 《董事会秘书兼财务负责人翁衡 2024 年度薪酬》

表决情况：5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

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告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独立意见》，其中董事薪酬情况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5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

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告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独立意见》和《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十二、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议，公司董事会同意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负责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和内控报告的审计，聘期一年，并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管理层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协商确定审计费用。

表决情况：5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

本议案已经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并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告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事前认可意见》、《独立意见》和临 2025-009 号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三、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表决情况：5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

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告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独立意见》和临 2025-010 号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四、审议并通过《关于预计公司 2025 年度对外担保额度的议案》

表决情况：5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告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临 2025-011 号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五、审议并通过《关于提请公司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情况：5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告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临 2025-012 号公告。

十六、审议并通过《关于制定〈公司估值提升计划暨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

案》的议案》

表决情况：5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告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临 2025-014 号公告。

十七、审议并通过《关于选举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表决情况：5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

为稳定公司治理结构，完善内部控制，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提名，公司董事会审议，选举王振滔先生、王进权先生为公司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具体情况如下：截至公告日，王振滔先生本人直接持有公司股票 60,556,717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5.10%，为公司实际控制人。王进权先生本人直接持有公司股票 19,95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4.98%。王振滔和王进权先生因公司信息披露违法违规于 2024 年 4 月 28 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浙江监管局警告，二人分别受到 300 万元和 80 万元罚款的行政处罚。基于同一事项于 2024 年 6 月 5 日王振滔先生和王进权先生受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其作为当事人已积极配合监管和公司完成上述事项的整改工作。

王振滔先生为公司的创始人，此前一直担任公司董事长，专业经验丰富，熟悉行业发展及公司经营管理情况，对公司稳定和持续发展起到至关重要的作用。王进权先生此前长期担任公司总裁，为公司的核心领导，亦具有丰富的行业经验和管理经验。鉴于其二位在担任公司董事期间对公司的持续发展和经营管理有着关键不可替代的作用，作为公司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不会影响公司的规范运作。除此之外，王振滔先生和王进权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市场禁入措施，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浙江奥康鞋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16 日